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京编办发〔2019〕17号），市委编办《关于划转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有关事项的通知》（京编办发〔2019〕44号），分局机关设立科室12个：办公室、法制科（信访与信息公开科）、规划编制与城市设计科、规划实施科、市政交通科、综合审批科(规划土地核验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调所有者权益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自然资源保护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矿产资源管理科）、财务科、机关党委（党建工作科、人事科）、纪检办公室。所属执法机构7个：北京市延庆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执法队，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第一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第二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第三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第四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第五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第六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所。下属事业单位2个：北京市延庆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北京市延庆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二）人员构成情况

行政编制120人，实有人数111人；事业编制102名，实有95名。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1489.6万元，比上年减少11643.39万元，下降35.14%。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586.22万元，比上年减少5921.98万元，下降30.36%。

1.财政拨款收入9082.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66.8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43.6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66.5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5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2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4504.0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33.15%。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684.79万元，比上年减少11049.16万元，下降44.67%，其中：基本支出6884.3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50.31%；项目支出6800.4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49.6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082.2万元，比上年减少2314.88万元，下降20.31%。主要原因：2023年度未安排北京市突发地质灾害隐患治理项目预算，故收支有所下降。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51.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0.0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06%；卫生健康支出512.4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3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696.1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3.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3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2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 810.08 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27.05万元，增长3.4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3年度决算 810.08 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27.05万元，增长3.45%。主要原因：本年度新招录人员，导致略有上浮。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512.41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3.45万元，增长0.68%。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3年度决算512.41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3.45万元，增长0.68%。主要原因：本年度新招录人员，导致略有上浮。

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6696.17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522.66万元，增长8.47%。其中：

“自然资源事务”（款）2023年度决算6696.17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522.66万元，增长8.47%。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新招录人员，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年中有个别追加项目，项目经费有所增加，故导致略微上浮。

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12.38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12.38万元。其中：

“粮油物资事务”（款）2023年度决算12.38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12.38万元。主要原因：该笔资金为财政年中追加。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20万元，与2023年度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自然灾害防治”（款）2023年度决算20万元，与2023年度年初预算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城乡社区支出35.5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35.54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7.78%。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2023年度决算35.54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7.78%。主要原因：实际合同金额略低于预算预估金额。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6884.32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2个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个事业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28.63万元，比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8.24万元减少9.61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28.63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38.24万元减少9.61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度决算数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28.63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38.24万元减少9.61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公车车况较新，公车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减少。2023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8.8万元，公务用车维修12.83万元，公务用车保险5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2万元。2023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21辆，车均运行维护费1.36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595.01万元，比上年增加135.26万元，增加原因：一是2023年度疫情结束，会议、活动数量增多，会议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等相应增多；二是分局金宸大厦办公区水电费本年度正常核算，上一年度未及时核算，故水电费有所上升。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98.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995.3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0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73.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8%。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度新购置车辆0台，共计0.00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00万元。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延庆分局共有车辆21台，共计400.96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00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586.97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卫生健康指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指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反映用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勘界、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补偿与修复、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保护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5.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泛应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单位。

2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2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25.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费用的支出。

2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7.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28.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2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